

◎安全維護宣導

臺灣女性高等教育普及率為亞洲之冠，但勞動參與率相對偏低；至於婦女人身安全保障方面亦已大幅進步且正逐年改善中。

— 由經濟能力與人身安全看 臺灣的女性地位 —

如果說經濟能力是現代女性自主之鑰，那麼人身安全就是女性爭取這把鑰匙的基礎。為有效提升婦女地位，行政院婦權會於2011年頒布「性別平等政策綱領」，作為婦女政策推展的檢核依據。其中〈就業、經濟與福利〉篇指出：女性在經濟資源的掌握、勞動參與、福利及家庭私領域的分工，都存在著不利因素；而〈人身安全與司法〉篇則揭示人身安全保障是落實女性基本人權不可或缺的前提。本文即以此二端檢視我國的婦女地位，作為探討女權在地化脈絡的楔子。

經濟能力與政治參與的不對稱現象

女性經濟能力的提高與教育普及有關。國內外學者咸認女性經濟能力提升的效果，不僅發生在經濟領域（生產與消費），更表現在其婚姻、生育、身體與性自主權。值得注意的是：女性經濟能力提升後，其對家庭的影響力亦同步提高。根據主計處統計，1990年國內女性擔任戶長比例僅5.5%，2000年增至15.2%，2012年已有22.8%（226萬戶）的家庭以女性為「經濟戶長」。就GEM（成長性企業市場）與GII（性別不平等指數）指標而言，臺灣女性的政經參與度和影響力排名遠低於德國、加拿大等先進國家，但女性戶長的比率卻高於這些國家，這意味著兩性地位的政治、經濟能力等變項，無法完全解釋臺灣女性戶長的成因。另一個值得注意的現象是：近年臺灣女性所得增加快速，但平均薪資仍僅及男性的七成，相較於歐美國家仍有提升空間。顯示未來政府仍應擴大提供婦女技術、資訊與培力機會，甚或仿效APEC（亞太經濟合作組織）「扶植潛在婦女出口者」計畫，以提升女性的經濟競爭力。

女性人力運用仍嫌不足

再就女性勞動參與度而言，雖然臺灣女性的教育程度在亞洲17個經濟體中名列前茅（高等教育普及率87.9%，為全亞洲之冠），但女性勞動參與率直到2012年才首度突破50%（達50.19%），在亞洲國家名列第九，略高於南韓（49.1%）和日本（48.2%），但低於新加坡（56.2%）和香港（51.0%）。而就工作類型而言，部分工時的工作由於較能滿足婦女兼顧家庭與就業需求，是最實惠可及的機會，但我國婦女占部分工時工作之比例尚不足40%，遠低於德國（81.1%）、法國（79.4%）、英國（77.6%）、荷蘭（75.5%）等歐洲國家。總體而言，我國女性人力資源仍未被充分利用，殊為可惜。

人身安全保障大幅進步

在人身安全保障方面，近年我國在家暴與性侵害防治工作上著力甚深，也獲得相當成果。在暴力犯罪被害人中，女性人數已自2008年的8,631人降至2012年的3,873人（66.1%）；相較於2010年的70.6%與2008年的80%，減少幅度顯著。另外，2012年家暴通報被害人計9萬8,399人，其中女性占71%，相較於2010年的76%、2005年的82.7%，已有大幅改善。但在性侵害防治方面，

1997 年至 2006 年性侵害案件數暴增 3 倍，2006 年至 2012 年增加幅度稍緩（約 1.3 倍），但仍應密切關注。此外，我國有偶婦女一年內受暴比率約 3.3%，與加拿大、澳洲約略相同。總體而言，我國婦女人身安全保障正逐年改善中，未來政府應加強整合醫療、警政及社政單位之婦女人身安全保護網絡，使婦女人身安全得到全面性的救援及保障，方能保障女性免於恐懼的基本權利。

（作者為李威霆聯合大學資訊與社會研究所助理教授）

台中榮民總醫院提醒您也關心您！